证券代码:002692 证券简称:睿康股份 公告编号:2017-064

睿康文远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睿康文远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于2017年8月28日以电话和书面方式发出,与会的各位董事已知悉与所审议事项相关的必要信息。本次会议于2017年9月5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夏建军先生主持,出席会议的董事应到7名,亲自出席会议的董事7名,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出席本次会议的全体董事对本次会议的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审议通过了以下事项:

一、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公司章程修订对照说明》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以特别决议通过。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关于召开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的议案

公司拟定于2017年9月21日(星期四) 下午14:30时在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甲六号万通中心D座19层会议室召开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

《关于召开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的通知》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睿康文远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年9月5日

证券代码:002692 证券简称:睿康股份 公告编号:2017-065

睿康文远电缆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睿康文远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于2017年8月28日以电话和书面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与会的各位监事已知悉与所审议事项相关的必要信息。会议于2017年9月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出席会议的监事应到3名,实到监事3名,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徐瑾女士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内部制度的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以下事项:

一、关于提名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同意提名张鹏娇女士(简历附后)为第三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提名监事候选人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附件:张鹏娇简历

特此公告。

睿康文远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17年9月5日

附件:张鹏娇女士简历

张鹏娇,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4年6月出生,硕士学历。曾任北京掌汇天下科技有限公司法务部经理,现任职于智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法务部。

张鹏娇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没有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没有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最近三年内没有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形,没有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形,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张鹏娇女士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证券代码:002692 证券简称:睿康股份 公告编号:2017-066

睿康文远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名监事候选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睿康文远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原监事刘鑫女士已辞去监事职务,公司已于2017年6月23日在巨潮资讯网上发布了《关于监事辞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45)。由于刘鑫女士的辞职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人数,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2017年9月5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监事候选人的议案》,监事会提名张鹏娇女士(简历附后)为第三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监事变更后,最近两年内曾担任公司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特此公告。

睿康文远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17年9月5日

附件:张鹏娇女士简历

张鹏娇,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4年6月出生,硕士学历。曾任北京掌汇天下科技有限公司法务部经理,现任职于智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法务部。

张鹏娇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没有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没有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最近三年内没有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形,没有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形,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张鹏娇女士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证券代码:002692证券简称:睿康股份公告编号:2017-067

睿康文远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睿康文远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定于2017年9月21日(星期四)召开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会议有关事项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的议案》,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17年9月21日(星期四)下午14:30时。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7年9月21日上午9:30到11:30,下午13:00到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7年9月20日15:00至2017年9月21日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的方式: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中的其中一种方式行使表决权,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17年9月15日(星期五)。

7、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2017年9月15日(星期五)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8、会议地点: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甲六号万通中心D座19层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2、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上述议案经2017年9月5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2.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2017年9月18日、19日,上午9:00-11:30,下午14:00-17:00。

2、登记地点: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甲六号万通中心D座19层睿康文远电缆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

3、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证明、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股东请仔细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附件二),以便登记确认。传真请在2017年9月19日17:00前送达公司证券事务部。

来信请寄: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甲六号万通中心D座19层

睿康文远电缆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收

邮编:100020

(信封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并请通过电话方式对所发信函和传真与本公司进行确认。

4、注意事项: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场。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六、其他事项

1、股东大会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10-59073566

联系传真:010-59073599

邮 箱:stock@reconcl.com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甲六号万通中心D座19层

睿康文远电缆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

联系人:张冬梅

2、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为期半天,与会股东的所有费用自理。

七、备查文件

1、睿康文远电缆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2、睿康文远电缆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3、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睿康文远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9月5日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二:《参会股东登记表》

附件三:《授权委托书》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为“362692”。

2、投票简称:“睿康投票”。

3、提案设置及意见表决。

(1)提案设置。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2.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7年9月21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 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7年9月20日15:00,结束时间为2017年9月21日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睿康文远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参会股东登记表

姓名或名称	
身份证号码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编	
是否本人参会	
备注	

附件三: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女士/先生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睿康文远电缆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本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之时止。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2.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			

委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有股数:

受托人名称或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注:1、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以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打“√”为准,对同一审议事项不得有两项或多项指示。如果委托人对某一审议事项的表决意见未作具体指示或对同一审议事项有两项或多项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思决定对该事项进行投票表决。

2、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法人公章。

证券代码:000100股票简称:TCL集团公告编号:2017-083

TCL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TCL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TCL 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17年9月1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通知,并于2017年9月4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应参与表决董事12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12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一、会议以12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并通过《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副董事长的议案》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选举李东生先生为董事长,选举刘斌先生、贺锦雷先生为副董事长。

二、会议以12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并通过《关于董事会架构中细分执行董事、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成员共十二人,其中卢馨、周国富、阎焱、刘薰词为独立董事,非独立董事细分为执行董事和非执行董事如下:

执行董事:李东生、薄连明、黄旭斌、黄伟、廖骞

非执行董事:刘斌、贺锦雷、吴晓晖

三、会议以12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并通过《关于选举公司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选举:

(一)提名委员会成员:阎焱、卢馨、周国富、刘斌、黄伟

阎焱先生为该委员会召集人

(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卢馨、周国富、薄连明

周国富先生为该委员会召集人

(三)审计委员会成员:卢馨、周国富、黄旭斌

卢馨女士为该委员会召集人

(四)战略委员会成员:李东生、刘斌、黄旭斌、黄伟、廖骞、贺锦雷、阎焱

李东生先生为该委员会召集人

四、会议以12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并通过《关于聘任公司CEO(首席执行官)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聘任李东生先生为CEO(首席执行官)、廖骞先生为董事会秘书。

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廖骞先生的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无异议。

公司CEO(首席执行官)李东生先生提名聘任:

薄连明先生为总裁(COO)

黄旭斌先生为首席财务官(CFO)

闫晓林先生为首席技术官(CTO)、高级副总裁

黄伟先生、金玎植先生为高级副总裁。

以上人员(简历见附件)任期为三年。

特此公告。

TCL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9月4日

附件: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李东生先生,1957年7月出生,TCL集团创始人,现任公司董事长、CEO,集团党委书记;中共十六大代表,第十届、十一届和十二届全国人大代表;全国工商联执行委员,中国电子视像行业协会会长,中国国际商会副会长,广东省企业联合会会长,广东省企业家协会会长,广东家电商会会长,华南理工大学教育发展基金会名誉理事长,华南理工大学校友总会副会长,华南理工大学理事会理事,武汉大学客座教授,北京理工大学名誉教授。

1982年至1985年,任TTK家庭电器有限公司技术员、车间主任、生产部长;1985年至1986年任TCL通讯设备公司首任总经理;1986年至1989年,任广东惠州市工业发展总公司引进部主任;1990年至1993年,任惠州市电子通讯总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副书记兼团委书记;1993年至1996年任TCL电子集团公司总经理;1996年至2002年,任TCL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裁,2002年,李东生当选“CCTV2002中国经济年度人物”;2002年4月至2004年1月任TCL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董事长、总裁;2004年1月至今,任TCL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CEO。

李东生先生是TCL集团创始人之一,带领TCL收购法国汤姆逊全球彩电业务和法国阿尔卡特全球移动终端业务,建立起全球化业务架构,被《财富》杂志评为“2004亚洲年度经济人物”,并获法国国家荣誉勋章。2006年6月,李东生写下著名的《鹰的重生》文章,号召TCL人以重生的精神变革创新,坚定推进国际化事业。2014年2月,李东生启动TCL “双+”战略转型,同年TCL销售收入突破千亿元,2015年TCL集团销售收入继续突破千亿元。

李东生始终坚信,国家的强大需要经济的强大,而经济强大则需要一批世界级企业。坚守实业,把TCL发展成为世界级企业之一,撑起中国经济的脊梁,是李东生坚定不移的信念和矢志不渝的奋斗目标。

薄连明先生,博士,毕业于西安交通大学。薄连明先生自2000年加入TCL集团,历任公司多个重要职位,包括信息产业集团副总裁及财务总监、部品事业本部副总裁、TTE Corporation执行副总裁、TCL集团公司人力资源总监、副总裁以及高级副总裁。薄先生在家用电子产品行业拥有超过十五年经验。薄连明先生自2011年6月至今任TCL总裁,2012年12月至2016年8月先后担任深圳市华星光电技术有限公司CEO、执行董事长。薄连明先生现任TCL集团执行董事、总裁、TCL多媒体科技控股有限公司首席执行官。在2000年加入TCL集团之前,薄连明先生曾任深圳航空公司总会计师,是深圳航空公司创始人之一。

黄旭斌先生,现任本公司执行董事、CFO。1965年11月生,毕业于湖南大学(原湖南财经学院),后获中国财政部研究生部经济学硕士学位及中欧国际工商学院EMBA学位,高级经济师。历任中国建设银行广东省分行投资研究所科员、信用卡部副总经理、信贷部副处长、处长,期间曾任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经理,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办事处高级经理。2001年3月加入TCL,2002年任TCL集团有限公司财务公司申办筹建领导小组副组长;2002年5月至2008年12月,任TCL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结算中心主任、总经理;2004年6月至2008年6月, 任TCL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经济师;2006年10月至2008年12月,任TCL集团财务公司总经理;2007年7月至今,为TCL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执委会成员;2008年4月至2011年1月,任本公司副总裁;2008年6月至2011年1月,任本公司财务总监;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3月30日兼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代行);2011年1月28日起任本公司CFO;2013年7月12日起任本公司董事。

黄旭斌先生目前兼任TCL多媒体科技控股有限公司董事、TCL集团财务公司董事长、深圳TCL房地产有限公司董事、惠州TCL家电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惠州市仲恺TCL智融科技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市前海汇银通支付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翰林汇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TCL金融控股集团(深圳)有限公司董事长、TCL金融科技(深圳)有限公司董事长、TCL金融服务(深圳)有限公司董事长、TCL商业保理(深圳)有限公司董事、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黄伟先生,现任本公司高级副总裁、党委副书记、执行委员会成员。1963年10月生,工商管理硕士。黄伟先生曾任武汉电视机总厂副厂长;武汉JVC电子产业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武汉电视机总厂厂长兼武汉JVC电子产业有限公司董事长。黄伟先生于1998年5月加入TCL,曾任TCL王牌电器(惠州)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河南TCL-美乐电子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本公司总裁办副主任、人力资源部部长,总裁办主任、纪委书记、副总裁。黄伟先生目前兼任深圳TCL房地产有限公司董事长;惠州TCL环保资源有限公司总经理;TCL聚采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

廖骞先生,现任本公司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投资管理委员会副主任。1980年7月生,硕士研究生学历,持有中国法律职业资格证书。2002年,福州大学经济学本科毕业;2006年,云南大学法律硕士研究生毕业。2006年8月至2014年2月,任职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历任国泰君安国际控股有限公司财务顾问部高级经理、总经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总部机构客户部总监,从事香港与中国资本市场的投资银行业务。2014年3月加入TCL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4月起任公司董事会秘书,2014年12月起任公司执委会成员。2015年5月起任TCL通讯科技董事。2015年9月起任TCL金融控股(深圳)有限公司董事。2016年3月起任TCL控股子公司翰林汇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835281.OC)、惠州酷友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16年7月任TCL控股子公司速必达希杰物流有限公司董事。2016年8月起任TCL控股子公司豪客互联有限公司、TCL文化传媒(深圳)有限公司董事。2016年11月起任深圳珈伟光伏照明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300317)独立董事。2017年1月1日起任TCL通力电子(01249.HK)、TCL华显光电(00334.HK)董事长。2017年3月31日起任花样年控股集团有限公司(01777.HK)非执行董事。

闫晓林先生,现任本公司首席技术官(CTO)、高级副总裁,兼TCL集团工业研究院院长,TCL多媒体电子执行董事及策略执行委员会成员,深圳华星光电技术有限公司董事,1966年11月出生,中国籍,博士、教授级高级工程师,北京大学兼职教授,国际IEC/TC110主席,SID副主席。

1999年7月中国科学院等离子体物理研究所毕业,获得博士学位。1999.7-2001.5在中国科学院从事博士后研究。2001年5月加入TCL,2001年5月至2004年12月,历任TCL多媒体电子研发中心项目经理、研究所所长、副总经理;2004年12月至2005年10月历任TCL集团部品事业本部CTO、TCL工业研究院副院长、代理院长;2005年10月至今任TCL集团工业研究院院长;2008年5月至2012年11月任TCL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2012年12月至今任TCL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席技术官、高级副总裁。现任TCL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首席技术官、高级副总裁及TCL集团工业研究院院长、TCL多媒体执行董事、华星光电董事、广东聚华印刷显示技术公司董事长、广东华睿光电材料有限公司董事长、晶晨半导体(上海)有限公司副董事长、美国“印刷显示设备”Kateeva公司董事。

国家“新材料产业发展专家咨询委员会”专家、国家“重点新材料研发与应用”重大项目专家、国家十三五重点研发计划“战略性先进电子材料重点专项”专家、国家科技部十二五新型显示重点专项总体专家组组长、中组部高层次人才特殊支持计划科技创新领军人才、国家“百千万人才工程”国家级有突出贡献中青年专家。

金玎植先生,现任本公司高级副总裁,深圳市华星光电技术有限公司首席执行官、董事。1955年9月生,硕士。韩国延世大学材料工学专业硕士学历,并在加拿大麦吉尔大学获得MBA学位。曾任职于韩国LG半导体有限公司,并曾任职韩国LG显示(原 LG Philips 液晶显示)副社长,担任IT事业部部长。金先生2009年4月至 2010年3月,任职日本东京Fuhrmeister电子高级顾问。自2010年3月加入本公司,任深圳市华星光电技术有限公司高级副总裁、总裁、首席执行官等职。

截止本公告之日,李东生先生、薄连明先生、黄旭斌先生、闫晓林先生分别持有公司股票638,273,688股、4,058,801股、3,383,380股和599,500股,黄伟先生、廖骞先生、金玎植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除简历所披露的信息外,李东生先生属于持股5%以上股东,其余6位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 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资格。经查询“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上述7位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证券代码:000100股票简称:TCL集团公告编号:2017-084

TCL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TCL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TCL 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17年9月1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通知,并于2017年9月4日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本次监事会应参与表决监事3人,实际参与表决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一、会议以3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并通过《选举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选举何卓辉先生为第六届监事会主席。

特此公告。

TCL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7年9月4日

华润元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增加天津万家财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并开通转换业务的公告

根据华润元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天津万家财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家财富”)签署的证券投资基金销售协议的相关规定,自2017年9月7日起,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增加万家财富为代销机构,同时开通基金转换业务,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范围与代码

华润元大富时中国A50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0835)

华润元大中创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代码:001713)

华润元大信息传媒科技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0522)

华润元大医疗保健量化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0646)

华润元大安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0273)

华润元大稳健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1212(A类),001213(C类))

华润元大现金收益货币市场基金(基金代码:000324(A类),000325(B类))

华润元大现金通货币市场基金(基金代码:002883(A类)002884(B类))

华润元大润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3418)

华润元大润泰双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3680(A类)003723(C类))

二、关于增加万家财富为代销机构

自2017年9月7日起,投资者均可在万家财富网上交易平台办理上述基金的开户、申购等业务。具体办理分别以万家财富的相关业务规定为准。

三、关于基金转换业务

1、转换业务办理场所和时间

(1)投资者可以通过万家财富电子交易平台办理本公司旗下上述指定开放式基金的转换业务。

(2)投资者可在基金开放日申请办理基金转换业务,具体办理时间与基金申购、赎回业务办理时间相同(本公司公告暂停基金转换时除外)。

2、转换费率

投资者申请办理本公司旗下上述指定开放式基金的转换业务时, 转换费率将按照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用加上转出与转入基金申购费用补差的标准收取。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低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费用补差为按照转出基金金额计算的申购费用差额;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高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不收取费用补差。

3、基金转换申请人的范围

已持有本公司管理的上述指定开放式基金中任一只基金的个人投资者、机构投资者以及合格的境外机构投资者。

4、基金转换份额的计算

(1)非货币基金之间的转换

计算公式:

转出确认金额=转出份额×转出基金份额净值

赎回费=转出确认金额×赎回费率

补差费=(转出确认金额-赎回费)×补差费率÷(1+补差费率)

转入确认金额=转出确认金额-赎回费-补差费

转入确认份额=转入确认金额÷转入基金份额净值

(若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高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补差费为零)

(2)货币基金转至非货币基金之间的转换

计算公式:

转出确认金额=转出份额×转出基金份额净值+转出份额对应的未结转收益

补差费=转出份额×转出基金份额净值×补差费率÷(1+补差费率)

转入确认金额=转出确认金额-补差费

转入确认份额=转入确认金额÷转入基金份额净值

(货币基金份额净值为1.00元,没有赎回费)

5、基金转换的注册登记

投资者申请基金转换成功后,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在T+1工作日为投资者办理减少转出基金份额、增加转入基金份额的权益登记手续,一般情况下,投资者自T+2工作日起可赎回转入部分的基金份额。

6、转换最低份额限制

单笔转换起点份额为100份(具体以销售机构的业务规则为准)。基金持有人可将其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转换成其它基金,单笔转换申请不受转入基金最低申购限额限制。

7、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基金转换只能在同一销售机构进行。进行转换的两只基金必须都是该销售机构代理的同一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在同一注册登记人处注册登记的基金。投资者办理基金转换业务时,转出方的基金必须处于可赎回状态,转入方的基金必须处于可申购状态。

四、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有关事宜

1、万家财富网站:http://www.wanjiawealth.com/

万家财富客户服务电话:010-59013825

2、华润元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cryuantafund.com

华润元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全国统一客户服务电话:4000-1000-89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购买货币市场基金并不等于将资金作为存款存放在银行或者存款类金融机构。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本公告的解释权归华润元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特此公告。

华润元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7年9月6日

证券代码:002375 证券简称:亚厦股份 公告编号:2017-046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际控制人增持计划完成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9月1日收到实际控制人之一张杏娟女士的函告,获悉张杏娟女士于2017年9月1日完成了对公司股份的增持计划。具体如下:

一、增持人姓名

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张杏娟女士。张杏娟女士、丁欣欣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合计持有亚厦控股有限公司100%股份,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张杏娟女士为持股30%以上股东的一致行动人。

二、首次披露增持进展公告的时间

公司于2017年7月27日披露了《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出售第一期和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35),公司一期员工持股和二期员工持股以市场价暂时转让给公司实际控制人,待锁定期结束后,后续由公司核心管理层向实际控制人主动受让上述部分或全部股份,本次合计转让股份12,059,489股。具体内容详见2017年7月27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三、增持计划的具体内容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了维护和保障员工利益, 同时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及对公司股票价值的合理判断,自2017年7月27日起12个月内累计增持公司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

四、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情况

增持人	增持方式	增持期间	增持数量	增持比例(%)	交易均价(元/股)
张杏娟	大宗交易	2017年7月27日	8,339,500	0.62	8.39
		2017年9月1日	3,719,989	0.28	8.39

自2017年7月27日至2017年9月1日,张杏娟女士增持公司股份共计12,059,489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0.90%。

五、本次增持前后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情况

(一)本次增持前持股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股东名册,本次增持股份前,增持人张杏娟持有公司156,957,107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1.71%;丁欣欣持有公司90,250,107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6.74%;亚厦控股持有公司439,090,032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2.77%。同时,张杏娟和丁欣欣合计持有亚厦控股100%股权。

因此,本次增持股份前,增持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直接和间接共持有公司股份686,297,246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51.22%。

(二)本次增持后持股情况

本次增持股份完成后,张杏娟持有公司169,016,596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2.61%;丁欣欣持有公司90,250,107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6.74%;亚厦控股持有公司439,090,032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2.77%。同时,丁欣欣和张杏娟合计持有亚厦控股100%股权。

因此,本次增持股份完成后,增持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直接和间接共持有公司股份698,356,735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52.12%。

六、增持承诺履行情况

实际控制人丁欣欣先生、控股股东亚厦控股有限公司和增持人张杏娟女士在增持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严格履行增持承诺,未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七、增持完成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30%以上股东的一致行动人张杏娟女士已完成了增持计划。

1、本次增持行为不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相关规定。张杏娟女士本次增持股份满足《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免于提出豁免发出要约申请的条件,公司聘请的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就该事项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

2、张杏娟女士及其一致行动人承诺自2017年9月1日起6个月内及法定期间内不减持公司股份。

3、本次增持行为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发生变化。

八、律师的核查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李赫、张伟丽

3、结论性意见:本所律师认为,张杏娟及其一致行动人丁欣欣、亚厦控股具备实施本次增持的主体资格;本次增持符合《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已经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了本次增持股份有关事宜的信息披露义务;本次增持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免于向中国证监会提出豁免要约收购义务申请的情形。

特此公告。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九月五日

重庆联合产权交易所项目公告专栏

欲了解详细信息,请查询重庆联合产权交易所网站:http://www.cquae.com 地址:重庆市渝中区中山三路128号投资大厦 北京市朝阳区北三环东路8号静安中心2012室

联系人:颜先生 联系电话:(023)63622380 (010)51085028-8005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总资产(万元)	净资产(万元)	项目简介	挂牌价格(万元)
/	綦江綦齿鑫欣福利有限责任公司80%股权	3533.57	2715.17	注册资本:1836.65万元 经营项目:生产、销售:汽车配件、摩托车配件、机电产品、包装用品;机械加工;机电维修;销售:化工材料、润滑油及辅料;印刷其他印刷品。 联系方式:熊先生 023-63606252 刘先生:023-63621586	2172.14
/	重庆鹏程航空实业有限公司99.764%股权	2694.07	2669.99	陆运、水运、航空客货运输代理服务;国际、国内货物仓储服务;航空货物机坪装卸服务;销售:日用百货,汽车零配件,摩托车及零配件,建筑材料、化工产品(以上范围皆不含危险化学品),文化体育用品,家具,钟表,珠宝首饰,服装,皮革制品,家用电器,照相器材,通信器材及配件。。联系方式:徐先生,13627655767	2664

重庆市和泓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持有的广发